

中央部委工作会信息量大

2021年这份“民生清单”要收好

近期,中央部委密集召开工作会,总结上一年度工作,规划部署2021年“十四五”开局之年的新举措,其中的不少“民生清单”值得关注。

【农产品保供】

奋力夺取全国粮食丰收
稳定生猪生产恢复势头

农业农村部表示,2021年要奋力夺取粮食丰收,目标是确保总产量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南方省份要想方设法巩固双季稻面积,增加冬油菜种植;东北和黄淮海地区争取增加玉米面积,大豆、棉花等大宗农产品

该扩大产量的要抓紧落实。

农业农村部表示,要稳定生猪生产恢复势头。2021年还要继续稳定养殖用地、环评审批制、抵押贷款等主要扶持政策,给养殖主体吃下定心丸。同时,努力稳家禽、

增牛羊、兴奶业,推进渔业提质增效,稳定蔬菜、水果等生产,保障“菜篮子”产品供给。

在保障老百姓“舌尖上的安全”方面,要扩大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范围,再修订1000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聚焦重点品种逐步解决禁用药物超标问题,再认定1万个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推进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尽快实现全覆盖。

【消费】

促进汽车家电等大件、餐饮、农村消费,建设一刻钟社区便民生活圈

消费是畅通国内大循环的关键环节和重要引擎。2021年,部委促消费有何新举措?

商务部对促进汽车家电家具等大件消费、提振餐饮消费、释放农村消费潜力等方面作出具体安排。商务部等12部门印发通知要求,鼓励有关城市优化限购措施,增加号牌指标投放。开展新一轮汽车下乡和以旧换新,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对农村居民购买3.5吨及以下货车、1.6

升及以下排量乘用车,对居民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并购买新车,给予补贴。

商务部还将鼓励企业运用5G、物联网等信息技术,加快实体商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满足个性化、定制化消费需求。建设一刻钟社区便民生活圈,深入开展便利店品牌化连锁化三年行动,推动便利店进社区,改造一批早餐店、菜市场等便民服务设施。



【住房】

解决好大城市住房突出问题
规范发展住房租赁市场

住建部表示,大力发展租赁住房,解决好大城市住房突出问题。加强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建设,加快补齐租赁住房短板,解决好新市民、青年人特别是从事基本公共服务人员等住房困难群体的住房问题。加快构建以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扩大

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做好公租房保障,在人口净流入的大城市重点发展政策性租赁住房。

针对住房租赁市场存在的问题,住建部提出,规范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加快培育专业化、规模化住房租赁企业,建立健全住房租赁管理服务平台。整顿租赁市场秩序,规范市场行为。

【交通】

推进实现“刷脸”进站乘车,完成京津冀及周边重型柴油货车淘汰

交通运输部表示,2021年要深化交通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发展公铁、空铁、公空等联程运输服务,提升旅客出行服务品质。鼓励和规范发展定制客运。实现20个省份普及道路客运电子客票服务,推进实现“刷脸”进站乘车。持续扩大交通一卡通互联互通与便捷应用。着力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便利日常出行。

加快推动智慧交通发展。推进

“云网融合”的公路网运行监测体系建设。推进智慧公路、智慧港口、智慧航道、智慧枢纽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试点,推动智能铁路、智慧民航、智慧邮政等示范应用。

大力发展绿色交通。推进货车车型标准化,全力推动完成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中重型柴油货车淘汰任务。积极推进港口船舶岸电使用。

【教育】

抓好中小学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管理

2021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透露了新的一年教育发展改革举措。会议明确,要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大力度治理整顿校外培训机构,抓好中小学作业、睡眠、手机、读物、体质管理。全面振兴乡村教育,完善中国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优化高等教育结构,加快推进高校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加快建设终身学习体系。

【民生保障】

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完善社保基金管理

财政部提出,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基本民生保障。落实就业优先政策,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完善社保基金管理,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支持发展文化事业产业。

“财政收支压力再大,也要坚决保障好民生支出。”财政部部长刘昆近日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2021年,财政部将努力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判执行领域出现“数字鸿沟”,坚决防止出现老年人因技术原因无法立案和打官司的情况。

2021年,人民法院要干这几件“大事”

心怀人民、公正裁判,守牢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最后一道防线。新的一年,人民法院将有哪些“大动作”?全国高级法院院长会议10日在京举行,透露出一系列重要信息。

严惩网络违法犯罪
持之以恒扫黑除恶

“杀猪盘”诈骗、网络赌博、窃取个人信息……近年来,网络违法犯罪花样不断翻新,令人防不胜防。全国高级法院院长会议对此提出,要依法惩治电信网络诈骗、网络传销、网络套路贷等新型网络犯罪,打击网络黑灰产业链,遏制网络违法犯罪多发高发势头。

扫黑除恶,群众拍手称快。全国高级法院院长会议提出,要巩固深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成果,推动扫黑除恶常态化,持之以恒打击黑恶势力及其“保护伞”,让城乡更安宁、群众更安乐。要坚持以人民安全为宗旨,依法惩治涉枪涉爆、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等违法犯罪。

刑法修正案(十一)将自2021年3月1日起施行,会议对此提出,要准确适用关于低龄未成年人犯罪、妨害传染病防治、非法从事人类基因编辑和克隆胚胎、规制金融市场乱象、打击药品“黑作坊”、高空抛物、抢公交车方向盘、“冒名顶替上大学”、侵犯知识产权等新规定,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

民事审判不和稀泥
刑事审判兼顾国法天理人情

案件裁判,不仅在于化解矛盾纠纷,更关乎社会风气、公序良俗。从“电梯劝烟猝死案”到“村民私自上树摘果坠亡索赔案”,近年来不少案件判决结果匡扶正义、为人称道。

全国高级法院院长会议对此强调,在民事审判领域,人民法院要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充分发挥司法裁判惩恶扬善功能,坚决同“和稀泥”做法说不,让全社会充满正气正义。在刑事审判领域,会议强调要严格贯彻罪刑法定、疑罪从无、证据裁判等原则,兼顾国法天理人情,毫不动摇贯彻党和国家的死刑政策,准确适用刑事附带民事调解制度,确保案件处理实现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的统一。

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
防止老人打官司遇“数字鸿沟”

侵害未成年人犯罪,人民群众深恶痛绝。全国高级法院院长会议提出,要深入实施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坚持少年审判专业化发展方向,确保未成年人依法得到特殊、优先保护。

会议强调,坚决依法严惩各类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特别是针对未成年人的杀人、拐卖、强奸等挑战法律和社会伦理底线的重大犯罪,该判处重刑乃至死刑的要毫不手软。

为进一步方便老百姓打官司、解决矛盾纠纷,全国法院近年来力推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全国高级法院院长会议提出,要加快解决各地工作不平衡问题,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促进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多元化解,依法妥善化解涉信访案件。

建设“智慧法院”,不熟悉新兴技术的老人怎么办?会议对此强调,畅通诉讼服务“最后一公里”,让人民群众享受智慧法院带来的“数字红利”,不断推出适老诉讼服务举措,避免在审

惩治金融乱象 加强司法反垄断

有力惩治各种金融乱象,才能营造风清气正的金融市场。全国高级法院院长会议提出,要推动高起点高标准设立北京金融法院,深化金融审判体制机制改革,提高金融审判专业化水平,营造良好金融法治环境。妥善审理涉金融案件,依法惩治以金融创新为名的违规行为和逃废债行为,推动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

会议还提出,要加强司法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深入研究平台企业垄断认定、数据收集使用管理、数字领域消费者权益保护等问题,保障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使用资源要素,促进形成全国统一、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体系。

在产权司法保护方面,会议提出要加强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保护,优化民营经济、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法治环境。强化善意文明执行理念,依法审慎适用强制措施,最大限度降低对企业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

严惩“金钱案”“权力案”“人情案”

据悉,全国法院将以全面开展队伍教育整顿为契机,来一场刮骨疗毒式的自我革命,着力锻造一支让党放心、让人民满意、忠诚可靠、清正廉洁的过硬法院队伍。

会议提出,要紧盯法官和律师交往、滥用自由裁量权、离任人员充当诉讼掮客等风险点,有针对性地堵塞制度漏洞。坚决以零容忍态度严惩司法腐败,对贪赃枉法、徇私枉法和办“金钱案”“权力案”“人情案”的一律严惩、绝不姑息,确保队伍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

本版稿件均据新华社